

股票简称：天神娱乐

股票代码：002354

债券简称：17 天神 01

债券代码：11249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
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签署日期：2020 年 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文件、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等，由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光大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概况

- 1、公司名称：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 2、公司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致富街 31 号 905 单元
- 3、公司法定代表人：朱晔^注
- 4、公司信息披露联系人：刘玉萍
- 5、联系电话：010—87926860
- 6、联系传真：010—87926860
- 7、登载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注：法定代表人朱晔先生已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提出辞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和总经理职务，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正在办理中。

二、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 债券名称：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二) 债券简称：17 天神 01

(三) 债券代码：112496

(四)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五)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79%

(六) 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100,000 万元

(七)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八) 募集资金用途：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

于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 债券发行首日：2017年1月19日

(十) 债券上市交易首日：2017年3月3日

(十一) 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并依据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天神娱乐”、“公司”）公告的《关于“17天神01”未能如期偿付回售款项和未回售部分利息的公告》，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2020年1月20日，天神娱乐发布《关于“17天神01”回售兑付相关情况的说明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权在债券存续期间第三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2019年12月20日和2019年12月23日分别披露的关于“17天神01”票面利率不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证券回售付款通知》，本期债券的回售数量为8,556,610张，回售金额为922,316,991.90元（含利息），回售资金到账日为2020年1月19日（遇法定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支付，即2020年1月20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流动资金较为紧张，未能支付本期债券的回售款。

本期债券应于 2020 年 1 月 19 日（遇法定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支付，即 2020 年 1 月 20 日）支付 2019 年 1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 月 18 日期间（未回售部分）的利息 7.79 元(含税)/张。

本期债券未回售部分的应付利息为 11,244,008.10 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流动资金较为紧张，未能支付本期债券的未回售部分利息。”

（二）重大事项对本期债券的影响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光大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对上述事项面向合格投资者进行披露，并就发行人未能如期兑付回售本金及利息和未能如期兑付非回售部分利息等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光大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后续将密切关注天神娱乐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就发行人上述风险事项，受托管理人将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有关规定，积极采取以下措施，全力保障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1、受托管理人将要求并督促发行人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和手段，尽快筹集、落实偿债资金。

2、受托管理人将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约定，督促发行人拟定合理可行的偿债资金筹集方案，并要求发行人严格按照筹资方案尽快筹集偿债资金，最大程度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3、受托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尽快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

知。

4、受托管理人将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从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整体利益出发，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就本期债券清偿事宜谈判；依法申请法定机关对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对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提起诉讼；执行其他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范围内有利于本期债券本息追索的必要事项。

5、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关注发行人本期债券兑付资金的筹集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及时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发布后续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执行好持续信息披露工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20 日